

证券代码：831502 证券简称：东都节能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浙江东都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1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1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决定召开 2021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，会议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：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12 月 29 日 9：30-11：3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1502	东都节能	2021年12月27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审议申请银行贷款的议案》

为满足公司经营及发展的目标，提升市场竞争优势，优化公司的融资结构，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需求。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业务总额最高不超过 5,000 万元，授信期限有效期至 2022 年 11 月 3 日止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（1）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、有效持股凭证；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、股东授权委托书及有效持股凭证。

（2）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。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；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。

（3）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。并请于开会当日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参会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1年12月28日上午（8:00—11:00）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浙江东都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1、联系地址：浙江省临海市古城街道义城路69号2、联系电话：0576-85133989 3、传真号码：0576-851339987 4、邮编：317004 5、联系人：胡婷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股东的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》；

浙江东都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2月13日